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36)

### 須予披露交易 組建合營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華潤電力投資與雲潤能源就組建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公司將從事開發電力項目，包括中國廣東的一個2×660MW超超臨界燃煤發電機組電力項目。

由於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組建合營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公告規定。

#### 緒言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華潤電力投資與雲潤能源就組建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合營協議

#### 日期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訂約方

- (i) 華潤電力投資；及
- (ii) 雲潤能源。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雲潤能源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出資

根據廣東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批復文件，合營公司的投資總額預計為人民幣5,439,000,000元，而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1,813,000,000元，即投資總額的1/3。訂約方將以現金進行出資，詳情如下：

訂約方	出資額(人民幣)	於合營公司的 股權百分比
華潤電力投資	1,450,400,000	80%
雲潤能源	362,600,000	20%

合營公司將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訂約方須於合營公司取得營業執照日期起三個月內就註冊資本支付其各自出資額的15%，而餘下85%的註冊資本須由訂約方根據合營公司的實際資金需求，由雙方在收到合營公司向其發出的有關繳付註冊資本的書面請求後的三十個工作日內按照各自持股比例繳付。

訂約方作出的出資額乃由訂約方經考慮合營公司的預期資本需要後公平磋商釐定。華潤電力投資應付的出資額擬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若合營公司需要除其註冊資本以外的資本，合營公司須自商業銀行取得融資，而倘該融資不足以滿足合營公司的資本需要，則訂約方須按其出資比例向合營公司提供擔保或股東貸款。

### **合營公司目的**

合營公司將從事開發電力項目，包括中國廣東的一個2×660MW超超臨界燃煤發電機組電力項目。

### **董事會組成**

合營公司的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將由華潤電力投資任命，而餘下一名董事將由雲潤能源任命。合營公司的主席將由華潤電力投資任命，而合營公司的副主席將由雲潤能源任命。

### **股權轉讓限制及產權負擔**

一名訂約方在沒有取得另一名訂約方的事先書面同意情況下不得向第三方轉讓或質押其於合營公司的股權。

倘一名訂約方擬將其於合營公司的股權轉讓，則另一名訂約方應對該股權擁有優先購買權。

### **利潤分配**

可供分配的稅後利潤將按訂約方於合營公司的出資比例分配予訂約方。

### **組建合營公司的理由及裨益**

因雲潤能源在廣東省雲浮市具有較強實力和豐富資源，且在當地電力市場具有較大優勢。公司與雲潤能源合作組建合營公司有利於實現雙方的優勢互補和資源共享，與其合資將有利於項目的可持續發展。

董事認為，合營協議的條款屬正常商業條款，且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 本公司

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二日起在聯交所上市。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投資、開發、經營及管理電廠及煤礦。

### 華潤電力投資

華潤電力投資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 雲潤能源

雲潤能源是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國有全資企業，其主要從事電力能源投資；電力能源項目的開發、建設、經營和管理。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組建合營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交易(股份代號：836)
「華潤電力投資」	指	華潤電力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
「合營公司」	指	一間擬以華潤電力(雲浮)有限公司名稱在中國成立的公司
「合營協議」	指	華潤電力投資與雲潤能源就組建合營公司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合營協議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訂約方」	指	合營協議的訂約方，即華潤電力投資及雲潤能源，而一名「訂約方」應指其中一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雲潤能源」	指	雲浮市雲潤能源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俊卿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俊卿女士、葛長新先生、胡敏先生及王小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鷹先生及王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照祥先生、梁愛詩女士、錢果豐博士及蘇澤光先生。